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 2012 年 8 月 21 日以现场会议及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以书面、传真及电子邮件方式于 2012 年 8 月 16 日发出。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5 人，实到监事 5 人，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杨志强先生主持。大会经过逐项表决，一致同意并通过如下议案：

审议通过了《201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会计处理遵循一贯性原则，会计信息披露真实可靠，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 201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201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决议。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2 年 8 月 21 日

(此页无正文，为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签字页)

出席监事签名：

杨志强_____

隆小勇_____

林旭_____

刘利文_____

娄国军_____